

上海浦东医疗器械贸易行业协会

自贸区政策宣贯和培训会议通知

各相关单位负责人：

为了学习和贯彻《国务院关于促进市场公平竞争，维护市场正常秩序的若干意见》（国发 2014）20 号），学习《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条例》的实施要求，进一步推动自贸区社会力量参与市场监督，加快形成行政监管、行业自律、社会监督、公众参与机制的形成，探索在自贸区实施“事中事后”新的监管制度，现定于 8 月 7 日下午政府相关部门和协会联合在自贸区原管委会会议室举行会议，请准时出席。

会议事项

- (一) 会议时间：2014 年 8 月 7 日（星期四）13:15，会期半天。
- (二) 会场地点：外高桥，基隆路 9 号原管委会大楼二楼会议室；
- (三) 出席对象：会员单位领导和自贸区特邀单位领导，（限一人）。
- (四) 主要内容
 - 1、自贸区经贸局领导介绍条例实施和政策突破情况；
 - 2、浦东市场局领导介绍自贸区医疗器械社会化监管思路；
 - 3、协会领导回顾协会上半年工作和下半年重点工作。
- (五) 请各单位在 08 月 4 日前送回参会回执。

联系人：王逸尘，mdta@mdta.org.cn; 58661516-8023; 13761785110;
刘学芳，liuxf@mdta.org.cn ; 58661516-8018 13301657783;

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上海浦东医疗器械贸易行业协会

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

